

以此为准

汕头市濠江区扶贫办 文件 汕头市濠江区财政局

汕濠农扶办〔2021〕11号

关于同意 2021 年新时期精准扶贫精准脱贫 财政专项资金项目计划的通知

达濠、广澳、滨海街道办事处：

经审核并报请区政府批准（附件1），同意达濠街道汕头市李老二食品有限公司产业帮扶项目、达濠街道青盐海鲜城产业帮扶项目、广澳街道广澳深港物流有限公司产业帮扶项目和滨海街道汕头市元正贸易有限公司产业帮扶项目等4个申报项目计划（附件2），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1. 请按程序组织项目实施，并将实施情况及时上报我们；
2. 切实加强资金监管，保证资金专款专用。

附件：1. 文件处理表（汕濠办文〔2021〕Z4-0384号）；
2. 2021年新时期精准扶贫精准脱贫财政专项资金项目计划表

汕头市濠江区扶贫办

汕头市濠江区财政局

2021年4月6日

文件处理表

编号：汕濠办文[2021] Z4-0384号

区扶贫办、区财政局：

你办《关于审批2021年新时期精准扶贫精准脱贫财政专项资金项目计划的请示》（汕濠农扶办〔2021〕8号）收悉。经区政府研究，原则同意2021年新时期精准扶贫精准脱贫财政专项资金项目计划，请区扶贫办会同区财政局牵头达濠街道、广澳街道、滨海街道等有关单位按程序组织实施，并按《汕头市精准扶贫开发资金筹集使用监管实施细则》落实好监管检查工作。

此复

汕头市濠江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年4月2日



抄送：达濠街道、广澳街道、滨海街道。

附件2:

2021年新时期精准扶贫脱贫财政专项资金项目计划表

单位	申报计划项目简介	项目实施内容及收益	资金来源及金额	
			来源	金额(元)
达濠街道	达濠街道汕头市李老二食品有限公司产业帮扶项目	达濠街道投入汕头市李老二食品有限公司鱼丸生产项目54.48万元,由青盐社区青联种养合作社与汕头市达濠李老二食品有限公司进行合作经营。项目合作期限一年,采用固定收益8%和根据汕头市李老二食品有限公司的营业收入情况予以年收益率2%、3%、4%三种级别浮动收益结算,同时承诺为精准扶贫劳动力对象提供岗位和安排就业。	原“汕头市李老二食品有限公司资产收益”项目到期后资金回收在街道的各级扶贫专项资金	544,800.00
	达濠街道青盐海鲜城产业帮扶项目	达濠街道投入青盐海鲜城产业项目21.4万元,由青盐社区青联种养合作社与青盐经联社进行合作经营。合作期限两年,采用固定年收益8%和根据青盐海鲜城档档位租赁情况予以年收益率2%、3%、4%三种级别浮动收益结算。同时承诺为精准扶贫劳动力对象免费提供海鲜城档位进行经营和安排就业。	原“汕头市创森园林绿化有限公司产业帮扶”项目到期后资金回收在街道的各级扶贫专项资金	214,000.00
广澳街道	广澳街道广澳深港物流有限公司产业帮扶项目	广澳街道投入汕头市广澳深港物流有限公司物流业务项目81.98万元。项目采用固定收益率6%年和收益分红不低于2万元。同时承诺为精准扶贫劳动力对象提供岗位和安排就业。	1. 广澳街道600KWP光伏项目结余资金159404.29元; 2. 原“广澳街道投资东湖社区东益合作社菊花”项目到期后资金回收在街道的各级扶贫专项资金660427.57元	819,831.86
滨海街道	滨海街道汕头市元正贸易有限公司产业帮扶项目	滨海街道投入汕头市元正贸易有限公司合作经营项目1025888.43元,项目合作期一年,采用固定年收益率8%和根据汕头市元正贸易有限公司经营情况向每户贫困户发放不低于300元的收益分红,同时承诺为精准扶贫劳动力对象提供岗位和安排就业。	原“汕头市元正贸易有限公司资产收益”项目到期后资金回收在街道的各级扶贫专项资金	1,025,888.43